

##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3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上午 8:30 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东路 5 号天地大厦 500 号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金华先生主持，全体董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通过《公司 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通过《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通过《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报告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通过《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通过《公司内控制度的自我评估报告》。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报告出具了审核评价意见，评估报告及评价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通过《公司 201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0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53,295,294.39 元，提取盈余公积金 37,774,410.30 元，减去 2009 年度利润分配 40,464,000.00 元和未分配转增股本 337,200,000.0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666,480,039.52 元，减去处置天地锡煤股权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6,215,483.71 元，报告期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098,121,439.90 元。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份数 10116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 1.00 元（含税）。该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通过《公司 2010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2010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估的议案》。鉴于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吴德政以及三位独立董事张玉川、彭苏萍、支晓强进行了表决。该议案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有关本次关联交易预估的详细信息见本公司关联交易预估公告（编号：临 2011-004 号）。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通过《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通过《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通过《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北京西三环支行申请额度为三亿元、一年期的免担保综合授信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合作开展融资租赁销售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合作开展总额度为五亿元的设备融资租赁销售业务，并与该公司就设备融资租赁销售业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及其他相关协议。本次融资租赁业务采用以下操作方式，即公司向用户销售煤机产品，用户以售后回租方式向融资租赁公司融资，融资租赁公司将资金直接支付与本公司，同时，本公司向融资租赁公司承诺，若用户不能正常支付售后回租租赁费，本公司将就租赁物实施回购，同时用户就该等回购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七日